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市教育局广州协和学校校园维护维修项目（项目编号：JG2025-2074）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合格/不合格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.	海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合格	
2.	广东宇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合格	
3.	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	合格	
4.	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	合格	

公示时间：2025年06月14日00时00分至2025年06月17日00时00分止。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，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教育基建和装备中心；
联系人：陈工；
联系电话：020-81739943；

招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；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3楼；
联系电话：020-28866216；

广州市教育基建和装备中心
招标人授权代表：
李明国
25年06月11